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9924)

公司地址：高雄市岡山區本洲里育才路 88 號
電 話：(07)622-5151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63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9 ~ 3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48
	(八) 質押之資產	48

項	目	頁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	其他	49 ~ 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3. 大陸投資資訊	61
(十四)	部門資訊	61 ~ 63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瑞章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4564 號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福興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福興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福興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福興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福興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

福興集團主要為外銷交易，依銷售訂單、合約或其他約定之貿易條件，應於商品之控制已移轉予客戶時始認列收入，由於此等確認認列收入時點之流程通常涉及以人工確認銷貨狀況及核對相關單據之作業，易造成影響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入認列截止適當性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福興集團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設計及執行之情形。
2. 對於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核對銷貨收入認列所需之相關佐證文件，並依交易條件判斷認列時點，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截止之適當性。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福興集團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福興集團存貨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福興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福興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會計估計方法之一致性。
2. 驗證福興集團用以評價存貨跌價損失之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存貨去化程度，進而評估福興集團備抵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福興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03,094 仟元及 471,636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8%及 6%，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267,907 仟元及 303,484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3%及 4%。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福興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福興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福興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福興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福興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福興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福興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福興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國華

會計師

廖阿甚

王國華
廖阿甚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2 日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01,955	22	\$	2,036,236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200,140	3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流動			114,991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及十二(四)		36,434	-		35,7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十二(四)		1,470,131	19		1,477,291	2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978	-		-	-
130X	存貨	六(五)		971,390	12		898,947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及十二(四)		15,263	-		117,751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六)		128,234	2		108,16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653,516	59		4,674,106	6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七)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2,044	4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	-		409,815	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十二(四)						
	動			-	-		18,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6,747	-		47,02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八		2,670,603	34		2,139,098	29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0,051	-		26,8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59,666	1		50,149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24,784	-		39,403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一)		36,814	1		38,59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二)		98,561	1		38,54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229,270	41		2,807,432	38
1XXX	資產總計		\$	7,882,786	100	\$	7,481,538	100

(續次頁)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06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12,970	1	\$ 262,160	3
2170	應付帳款		1,035,036	13	954,649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556,646	7	570,513	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20,72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5,803	2	116,37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四)及八	69,833	1	48,35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10,288</u>	<u>24</u>	<u>1,972,780</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353,330	4	89,02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37,547	2	97,360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156,558	2	170,79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7,435</u>	<u>8</u>	<u>357,179</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2,557,723</u>	<u>32</u>	<u>2,329,959</u>	<u>3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884,521	24	1,884,521	2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567,114	7	567,114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966,388	12	911,391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991	1	48,99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888,215	24	1,584,309	2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61,211) (2)		38,065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194,018</u>	<u>66</u>	<u>5,034,391</u>	<u>67</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31,045</u>	<u>2</u>	<u>117,188</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5,325,063</u>	<u>68</u>	<u>5,151,579</u>	<u>6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882,786</u>	<u>100</u>	<u>\$ 7,481,53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瑞章



經理人：陳建昆



會計主管：李國偉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8,303,458	100	\$	8,006,4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 三)(二十四)	(	6,579,341)	(79)	(	6,363,945)	(80)
5900 營業毛利			1,724,117	21		1,642,456	2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 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353,881)	(4)	(	348,609)	(4)
6200 管理費用		(	356,732)	(5)	(	314,00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86,340)	(2)	(	171,47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955)	-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897,908)	(11)	(	834,092)	(10)
6900 營業利益			826,209	10		808,364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70,790	1		68,2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74,191	1	(	162,909)	(2)
7050 財務成本		(	2,535)	-	(	1,39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6,621	-		26,26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9,067	2	(	69,766)	(1)
7900 稅前淨利			975,276	12		738,598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263,851)	(3)	(	169,251)	(2)
8200 本期淨利		\$	711,425	9	\$	569,347	7

(續次頁)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737	-	(\$	18,16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七)(十九)	(	133,571)	(	2)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4,354	-		3,08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28,480)	(	2)	(	15,07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九)	(	28,425)	-	(	96,908)	(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九)		-	-	(	9,47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28,425)	-	(	106,385)	(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6,905)	(	2)	(\$	121,464)	(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54,520	7	\$	447,883	6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93,117	9	\$	549,976	7		
8620	非控制權益			18,308	-		19,371	-		
			\$	711,425	9	\$	569,347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36,531	7	\$	429,397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7,989	-		18,486	-		
			\$	554,520	7	\$	447,883	6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68	\$	2.9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58	\$	2.8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瑞章



經理人：陳建昆



會計主管：李國偉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業 主 之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總 計			
106 年 度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84,521	\$ 567,114	\$ 829,416	\$ 48,991	\$ 1,658,295	(\$ 21,583)	\$ -	\$ 165,906	\$ 5,132,660	\$ 110,877	\$ 5,243,537	
本期稅後淨利		-	-	-	-	549,976	-	-	-	549,976	19,371	569,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及十二 (四)	-	-	-	-	(14,321)	(96,781)	-	(9,477)	(120,579)	(885)	(121,4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5,655	(96,781)	-	(9,477)	429,397	18,486	447,883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1,975	-	(81,975)	-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八)	-	-	-	-	(527,666)	-	-	-	(527,666)	-	(527,666)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	-	-	-	(12,175)	(12,17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84,521	\$ 567,114	\$ 911,391	\$ 48,991	\$ 1,584,309	(\$ 118,364)	\$ -	\$ 156,429	\$ 5,034,391	\$ 117,188	\$ 5,151,579	
107 年 度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84,521	\$ 567,114	\$ 911,391	\$ 48,991	\$ 1,584,309	(\$ 118,364)	\$ -	\$ 156,429	\$ 5,034,391	\$ 117,188	\$ 5,151,579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六(十九) 及十二 (四)	-	-	-	-	37,480	-	118,949	(156,429)	-	-	-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後餘額		1,884,521	567,114	911,391	48,991	1,621,789	(118,364)	118,949	-	5,034,391	117,188	5,151,579	
本期稅後淨利		-	-	-	-	693,117	-	-	-	693,117	18,308	711,4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十九)	-	-	-	-	5,210	(28,225)	(133,571)	-	(156,586)	(319)	(156,9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98,327	(28,225)	(133,571)	-	536,531	17,989	554,520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4,997	-	(54,997)	-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八)	-	-	-	-	(376,904)	-	-	-	(376,904)	-	(376,904)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	-	-	-	(4,132)	(4,132)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84,521	\$ 567,114	\$ 966,388	\$ 48,991	\$ 1,888,215	(\$ 146,589)	(\$ 14,622)	\$ -	\$ 5,194,018	\$ 131,045	\$ 5,325,06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瑞章



經理人：陳建昆



會計主管：李國偉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75,276	\$ 738,5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提列數	十二(二)(四)	955	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十二)	(1,141)	(737)
折舊費用	六(九)(二十三)	144,226	150,23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24,538	18,77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八)	(6,621)	(26,26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7,520)	(21,99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24,090)	(28,596)
利息費用		2,535	1,395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777)	(1,74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5,942	2,4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至兌換利益		-	(43,3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98,222)	113,165
應收票據		(719)	(1,147)
應收帳款		(498)	182,551
存貨		(80,904)	118,49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566)	2,73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1,987)	26,1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49,190)	(9,367)
應付帳款		94,222	38,499
其他應付款		5,608	(60,77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0,728)	(6,74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46	(22,87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3,504)	(33,65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99,381	846,531
收取之股利		66,238	72,721
收取之利息		24,025	27,074
支付之利息		(2,348)	(1,395)
支付之所得稅		(224,157)	(167,0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63,139	777,929

(續次頁)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	(\$ 8,00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739)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00)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6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000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83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六(二十七)	(676,428)	(419,39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7,944)	(135,2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90	2,376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6,812)	(3,5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14,276	45,76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22,812)	(10,3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6,369)	(524,0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290,000	97,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8,516)	(30,43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376,904)	(527,666)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4,132)	(12,17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552)	(473,27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499)	(59,7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34,281)	(279,0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036,236	2,315,3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701,955	\$ 2,036,2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瑞章



經理人：陳建昆



會計主管：李國偉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6年11月23日，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門鎖、電子鎖、關門器、天地鉸鏈、家用金屬製品及模具等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4年3月15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 及 3. 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經評估此準則對本集團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3.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列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108年1月1日可能調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計\$3,540。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關門器、 防火門鎖與天地鉸 鏈之相關產品	100	100	
	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100	100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100	100	
	FU HSING AMERICAS INC.	門鎖及關門器之相關 產品配銷	100	100	
	朕豪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天地鉸鏈之 相關產品	70	70	
	漢軍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子控制設備 及電子保全防火器材 監視系統之相關產品	51	51	
	同興股份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加工業務	100	100	
	ARCTEK TECHNOLOGY LTD.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100	100	
	合興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合興門控制品 (常熟)有限公司	100	100	
	朕豪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銳昇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70	70	
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	資勇五金製品 (太倉)有限公司	金屬壓鑄製品及其表面 處理(電鍍、烤漆) 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100	100	
	資勇五金製品 (太倉)有限公司	艾德克安防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100	100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福弘金屬工業 (常熟)有限公司	100	100	
		FORTUNE INDUSTRIAL LTD.	51	51	
	FORTUNE INDUSTRIAL LTD.	常熟福誠包裝 材料有限公司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 年 ~ 55 年
機器設備	4 年 ~ 15 年
模 具 設 備	2 年 ~ 8 年
其 他 設 備	2 年 ~ 11 年

(十六)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無形資產

1.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專門技術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3.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八)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向當地政府取得使用特定土地之權利所支付之對價，並於約定之土地使用年限 50 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價值，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四)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中。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九)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門鎖、電子鎖、關門器、天地鉸鏈、家用金屬製品及模具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依約定條件交付顧客，顧客對於產品之使用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顧客，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一年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估計銷貨折讓。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 (3)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4)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三十)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971,39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21	\$ 96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87,344	373,252
	788,365	374,217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913,590	1,662,019
	\$ 1,701,955	\$ 2,036,236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00,000
評價調整	12
小計	200,01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評價調整	128
合計	\$ 200,140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淨損益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商品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資產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USD 2,000仟元	108.01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	------------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114,991
-----------------	------------

1. 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認列於銀行存款利息項下，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114,991。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表列「其他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6,474	\$ 35,715
減：備抵損失	(40)	-
	<u>\$ 36,434</u>	<u>\$ 35,715</u>
應收帳款	\$ 1,471,178	\$ 1,479,489
減：備抵損失	(1,047)	(2,198)
	<u>\$ 1,470,131</u>	<u>\$ 1,477,291</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36,474	\$ 1,410,515	\$ 35,715	\$ 1,409,719
逾期：				
30天內	-	59,441	-	67,268
31~60天	-	446	-	31
61~90天	-	188	-	723
91~180天	-	186	-	301
181~360天	-	206	-	136
361天以上	-	196	-	1,311
	<u>\$ 36,474</u>	<u>\$ 1,471,178</u>	<u>\$ 35,715</u>	<u>\$ 1,479,48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6,434 及\$35,715；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470,131 及\$1,477,291。

3.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 貨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物 料	\$ 193,669	(\$ 4,832)	\$ 188,837
在 製 品	394,938	(35,544)	359,394
製 成 品	445,436	(22,277)	423,159
合 計	<u>\$ 1,034,043</u>	<u>(\$ 62,653)</u>	<u>\$ 971,390</u>

106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物 料	\$ 213,278	(\$ 5,318)	\$ 207,960
在 製 品	340,240	(37,130)	303,110
製 成 品	410,338	(22,461)	387,877
合 計	<u>\$ 963,856</u>	<u>(\$ 64,909)</u>	<u>\$ 898,947</u>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579,341 及\$6,363,945，其中民國 107 年度因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計\$2,256，以及民國 106 年度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為\$13,000。

(六)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84,828	\$ 82,374
應收退稅款	22,222	20,905
其他流動資產	21,184	4,887
	<u>\$ 128,234</u>	<u>\$ 108,166</u>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3,386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3,280
	316,666
評價調整	(14,622)
	<u>\$ 302,044</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及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302,04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33,571)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7,520
於本期內除列者	-
	<u>\$ 17,520</u>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 \$302,044。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6.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非上市櫃公司：				
ALLEGION FU HSING LIMITED	\$ 6,747	49%	\$ 47,027	49%

1.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無重大關聯企業者。
2.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6,747 及 \$47,027。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淨利	\$ 6,621	\$ 26,26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621</u>	<u>\$ 26,266</u>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902,513	\$ 792,450	\$ 777,694	\$ 95,714	\$ 244,144	\$ 354,731	\$ 3,167,2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9,023)	(443,342)	(54,419)	(161,364)	-	(1,028,148)
	<u>\$ 902,513</u>	<u>\$ 423,427</u>	<u>\$ 334,352</u>	<u>\$ 41,295</u>	<u>\$ 82,780</u>	<u>\$ 354,731</u>	<u>\$ 2,139,098</u>
<u>107年度</u>							
1月1日	\$ 902,513	\$ 423,427	\$ 334,352	\$ 41,295	\$ 82,780	\$ 354,731	\$ 2,139,098
增添	139,468	66,454	55,457	16,288	37,446	344,790	659,903
處分—成本	-	(513)	(46,523)	(13,349)	(29,983)	-	(90,368)
重分類	15,075	(10,755)	34,963	5,631	3,935	(17,308)	31,541
折舊費用	-	(29,294)	(63,040)	(22,780)	(29,112)	-	(144,226)
處分—累計折舊	-	411	38,909	13,321	28,895	-	81,536
匯率影響數	285	(1,536)	(3,724)	(83)	(802)	(1,021)	(6,881)
12月31日	<u>\$ 1,057,341</u>	<u>\$ 448,194</u>	<u>\$ 350,394</u>	<u>\$ 40,323</u>	<u>\$ 93,159</u>	<u>\$ 681,192</u>	<u>\$ 2,670,603</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57,341	\$ 842,674	\$ 810,976	\$ 103,808	\$ 252,863	\$ 681,192	\$ 3,748,8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94,480)	(460,582)	(63,485)	(159,704)	-	(1,078,251)
	<u>\$ 1,057,341</u>	<u>\$ 448,194</u>	<u>\$ 350,394</u>	<u>\$ 40,323</u>	<u>\$ 93,159</u>	<u>\$ 681,192</u>	<u>\$ 2,670,603</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795,122	\$ 765,069	\$ 749,429	\$ 96,236	\$ 230,436	\$ 11,111	\$ 2,647,40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5,231)	(385,253)	(58,189)	(142,736)	-	(931,409)
	<u>\$ 795,122</u>	<u>\$ 419,838</u>	<u>\$ 364,176</u>	<u>\$ 38,047</u>	<u>\$ 87,700</u>	<u>\$ 11,111</u>	<u>\$ 1,715,994</u>
<u>106年度</u>							
1月1日	\$ 795,122	\$ 419,838	\$ 364,176	\$ 38,047	\$ 87,700	\$ 11,111	\$ 1,715,994
增添	5,558	38,666	30,044	16,509	24,953	347,277	463,007
處分—成本	-	(2,713)	(13,385)	(23,153)	(11,289)	-	(50,540)
重分類	101,833	4,560	19,034	6,452	2,571	(3,662)	130,788
折舊費用	-	(27,543)	(73,256)	(19,484)	(29,949)	-	(150,232)
處分—累計折舊	-	1,581	11,513	22,986	9,639	-	45,719
匯率影響數	-	(10,962)	(3,774)	(62)	(845)	5	(15,638)
12月31日	<u>\$ 902,513</u>	<u>\$ 423,427</u>	<u>\$ 334,352</u>	<u>\$ 41,295</u>	<u>\$ 82,780</u>	<u>\$ 354,731</u>	<u>\$ 2,139,098</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902,513	\$ 792,450	\$ 777,694	\$ 95,714	\$ 244,144	\$ 354,731	\$ 3,167,2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9,023)	(443,342)	(54,419)	(161,364)	-	(1,028,148)
	<u>\$ 902,513</u>	<u>\$ 423,427</u>	<u>\$ 334,352</u>	<u>\$ 41,295</u>	<u>\$ 82,780</u>	<u>\$ 354,731</u>	<u>\$ 2,139,098</u>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要組成部分包括廠房主建物及裝修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5 年及 25 年予以計提折舊。
3.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均為 \$1,349；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並無認列減損損失。

(十)無形資產

	商譽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合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126,539	\$ 62,350	\$ -	\$ 188,88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2,869)	(59,220)	-	(162,089)
	<u>\$ 23,670</u>	<u>\$ 3,130</u>	<u>\$ -</u>	<u>\$ 26,800</u>
<u>107年度</u>				
1月1日	\$ 23,670	\$ 3,130	\$ -	\$ 26,800
增添	-	5,527	1,285	6,812
攤銷費用	-	(3,517)	(21)	(3,538)
匯率影響數	-	(23)	-	(23)
12月31日	<u>\$ 23,670</u>	<u>\$ 5,117</u>	<u>\$ 1,264</u>	<u>\$ 30,051</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126,539	\$ 10,074	\$ 1,285	\$ 137,89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2,869)	(4,957)	(21)	(107,847)
	<u>\$ 23,670</u>	<u>\$ 5,117</u>	<u>\$ 1,264</u>	<u>\$ 30,051</u>
	商譽	電腦軟體成本	客戶關係	合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126,539	\$ 59,211	\$ 43,135	\$ 228,885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2,869)	(56,683)	(43,135)	(202,687)
	<u>\$ 23,670</u>	<u>\$ 2,528</u>	<u>\$ -</u>	<u>\$ 26,198</u>
<u>106年度</u>				
1月1日	\$ 23,670	\$ 2,528	\$ -	\$ 26,198
增添	-	3,584	-	3,584
攤銷費用	-	(2,945)	-	(2,945)
匯率影響數	-	(37)	-	(37)
12月31日	<u>\$ 23,670</u>	<u>\$ 3,130</u>	<u>\$ -</u>	<u>\$ 26,800</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126,539	\$ 62,350	\$ 43,135	\$ 232,02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2,869)	(59,220)	(43,135)	(205,224)
	<u>\$ 23,670</u>	<u>\$ 3,130</u>	<u>\$ -</u>	<u>\$ 26,800</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297	\$ 337
推銷費用	70	70
管理費用	2,105	2,429
研發費用	1,066	109
	<u>\$ 3,538</u>	<u>\$ 2,945</u>

2. 本集團無形資產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商譽

(1)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為亞洲地區。

(2)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部分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推估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包含考慮毛利率、成長率及折現率。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並無重大差異。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4. 本集團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5.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累計損減餘額分別為\$102,869 及\$129,040。

(十一) 長期預付租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36,814	\$ 38,597

1. 本集團之子公司一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96 年至 98 年與太倉市國土資源局簽訂位於城廂鎮利民社區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均為 50 年，於租約約定付款日內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638 及\$630。

2. 本集團之子公司一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95 年及 99 年與常熟市國土資源局簽訂位於常熟市東南經濟開發區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均為 50 年，於租約約定付款日內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355 及\$350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71,603	\$ 25,2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958	13,258
	\$ 98,561	\$ 38,543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23,444	\$ 273,698
應付董監酬勞	16,010	14,532
應付營業稅	23,264	60,332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29,086	45,611
退款負債	32,401	36,317
應付福利費	13,054	13,041
其他	119,387	126,982
	\$ 556,646	\$ 570,513

(十四)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7月至113年7月， 按月付息，一年後按月 攤還本金。	土地、房屋 及建築	\$ 89,020
擔保借款	自107年6月至122年6月， 按月付息，二年後按月 攤還本金。	土地、房屋 及建築	90,000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至127年10月， 按月攤還本息。	土地、房屋 及建築(註)	50,000
信用借款	自107年10月至127年10月， 按月攤還本息。		149,464
			378,48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154)
			\$ 353,330
利率區間			1.45%~1.50%

註：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因尚未完成驗收，故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7月至113年7月， 按月付息，一年後按月 攤還本金。	土地、房屋 及建築	\$ 97,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980)
			\$ 89,020
利率區間			1.58%

上述長期借款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五)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原按月就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自民國107年4月起，勞工退休

準備金之提撥率調整為 9%，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12,877	\$ 513,59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6,319)	(342,79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56,558</u>	<u>\$ 170,79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7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513,595	(\$ 342,796)	\$ 170,799
當期服務成本	6,059	-	6,059
利息費用(收入)	5,650	(3,771)	1,879
	<u>525,304</u>	<u>(346,567)</u>	<u>178,73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742)	(9,742)
經驗調整	9,005	-	9,005
	<u>9,005</u>	<u>(9,742)</u>	<u>737</u>
提撥退休基金	-	(21,442)	(21,442)
支付退休金	(21,432)	21,432	-
12月31日餘額	<u>\$ 512,877</u>	<u>(\$ 356,319)</u>	<u>\$ 156,55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6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499,603	(\$ 313,312)	\$ 186,291
當期服務成本	6,800	-	6,800
利息費用(收入)	7,465	(4,686)	2,779
	<u>513,868</u>	<u>(317,998)</u>	<u>195,87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799	1,799
經驗調整	16,368	-	16,368
	<u>16,368</u>	<u>1,799</u>	<u>18,167</u>
提撥退休基金	-	(43,238)	(43,238)
支付退休金	(16,641)	16,641	-
12月31日餘額	<u>\$ 513,595</u>	<u>(\$ 342,796)</u>	<u>\$ 170,799</u>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1.00%	1.1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採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濟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107年12月31日	(\$ 11,689)	\$ 12,125	\$ 10,623	(\$ 10,312)
106年12月31日	(\$ 12,350)	\$ 12,822	\$ 11,276	(\$ 10,93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預計於未來一年內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7,966。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艾德克安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合興門控製品(常熟)有限公司及常熟福誠包裝材料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0,401 及\$46,665。

(十六) 股本

- 1.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均為 242,400 仟股(其中 10,000 仟股保留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使用)，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已發行且收訖股款之股數均為 188,452 仟股。
- 2.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88,452 仟股。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保留盈餘

- 1.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法定盈餘公積若累積提撥數已達資本總額時，得不予提撥。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本公司依上述規定，因選擇將土地重估增值準備轉列保留盈餘所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均為\$48,991。

- 4.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及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分別計新台幣 2 元及 2.8 元，股利分別為\$376,904 及\$527,666。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2.4 元，股利總計\$452,285。

(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107 年 度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註1)	總 計
1月1日	(\$ 118,364)	\$ 156,429	\$ 38,065
追溯適用影響數(註2)	-	(37,480)	(37,480)
1月1日追溯適用後	(118,364)	118,949	585
評價調整	-	(133,571)	(133,571)
外幣換算差異數：			
一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8,225)	-	(28,225)
12月31日	(\$ 146,589)	(\$ 14,622)	(\$ 161,211)

註：1. 期初餘額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項目餘額。

2. 追溯適用影響數，請詳附註十二、(四)之說明。

	106 年 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 計
1月1日	(\$ 21,583)	\$ 165,906	\$ 144,323
評價調整	-	(9,477)	(9,477)
外幣換算差異數：			
一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6,781)	-	(96,781)
12月31日	(\$ 118,364)	\$ 156,429	\$ 38,065

(二十)營業收入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均來自於客戶合約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營運部門及地理區域：

外部客戶區域別	107 年 度		
	亞洲地區部門	美洲地區部門	總計
美洲	\$ 5,227,764	\$ 158,176	\$ 5,385,940
亞洲	2,042,157	-	2,042,157
歐洲	478,581	-	478,581
其他	396,780	-	396,780
	\$ 8,145,282	\$ 158,176	\$ 8,303,458

2.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股利收入	\$ 17,520	\$ 21,99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24,090	28,596
其他收入	29,180	17,686
合計	<u>\$ 70,790</u>	<u>\$ 68,272</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1,427	(\$ 159,102)
處分投資利益	777	1,7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利益	1,141	73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942)	(2,445)
其他損失	(3,212)	(3,840)
合計	<u>\$ 74,191</u>	<u>(\$ 162,909)</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451,027	\$ 1,323,2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44,226	150,232
攤銷費用	24,538	18,772
	<u>\$ 1,619,791</u>	<u>\$ 1,492,204</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 1,224,063	\$ 1,103,508
勞健保費用	114,172	111,888
退休金費用	58,339	56,244
其他用人費用	54,453	51,560
	<u>\$ 1,451,027</u>	<u>\$ 1,323,20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長決定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60,859 及 \$127,73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820 及 \$13,2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

民國 107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與董監事酬勞費用，其估列基礎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及參酌營運績效水準訂定，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162,156及\$14,820，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尚無重大差異，該差異將調整於民國 108 年度之損益。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主要之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16,566	\$ 238,846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0,514	20,21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747	(16,110)
當期所得稅總額	228,827	242,94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9,459	(73,697)
稅率改變之影響	5,565	-
遞延所得稅總額	35,024	(73,697)
所得稅費用	\$ 263,851	\$ 169,251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47)	\$ 3,088
稅率改變之影響	4,501	-
	\$ 4,354	\$ 3,088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註)	\$ 267,036	\$ 175,232
按法令規定免課稅之所得影響數等	(15,446)	(10,083)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0,514	20,21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747	(16,110)
所得稅費用	\$ 263,851	\$ 169,251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8,884	(\$ 1,926)	\$ 4,354	\$ 31,312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7,358	694	-	8,052
估列未休假獎金	2,728	1,874	-	4,602
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6,174	306	-	6,480
未實現兌現損失	4,221	(546)		3,675
其他	784	4,761	-	5,545
小計	<u>50,149</u>	<u>5,163</u>	<u>4,354</u>	<u>59,6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41,619)	-	-	(41,619)
投資利益	(55,741)	(39,554)	-	(95,295)
未實現兌現利益	-	-	-	-
其他	-	(633)	-	(633)
小計	<u>(97,360)</u>	<u>(40,187)</u>	<u>-</u>	<u>(137,547)</u>
合計	<u>(\$ 47,211)</u>	<u>(\$ 35,024)</u>	<u>\$ 4,354</u>	<u>(\$ 77,881)</u>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1,496	(\$ 5,700)	\$ 3,088	\$ 28,884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000	2,358	-	7,358
估列未休假獎金	2,728	-	-	2,728
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3,890	2,284	-	6,174
未實現兌現損失	-	4,221		4,221
其他	1,596	(812)	-	784
小計	<u>44,710</u>	<u>2,351</u>	<u>3,088</u>	<u>50,1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41,619)	-	-	(41,619)
投資利益	(122,082)	66,341	-	(55,741)
未實現兌現利益	(4,054)	4,054	-	-
其他	(951)	951	-	-
小計	<u>(168,706)</u>	<u>71,346</u>	<u>-</u>	<u>(97,360)</u>
合計	<u>(\$ 123,996)</u>	<u>\$ 73,697</u>	<u>\$ 3,088</u>	<u>(\$ 47,211)</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未認列遞延</u>	
			<u>所得稅資產部分</u>	<u>最後扣抵年度</u>
102~107年度	\$ 100,706	\$ 100,706	\$ 100,706	107~112年

106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未認列遞延</u>	
			<u>所得稅資產部分</u>	<u>最後扣抵年度</u>
102~106年度	\$ 106,121	\$ 106,121	\$ 106,121	107~111年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六) 每股盈餘

	<u>107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仟股數</u>	<u>每股盈餘(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93,117	188,452	\$ 3.6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93,117	188,4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01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93,117	193,464	\$ 3.58
<u>106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仟股數</u>	<u>每股盈餘(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49,976	188,452	\$ 2.9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49,976	188,4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93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49,976	192,389	\$ 2.86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659,903	\$ 463,007
加：期初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45,611	1,994
減：期末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29,086)	(45,611)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676,428</u>	<u>\$ 419,390</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u>\$ 31,541</u>	<u>\$ 130,788</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u>\$ 25,154</u>	<u>\$ 7,980</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7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107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註)	<u>\$ 97,000</u>	<u>\$ 281,484</u>	<u>\$ 378,484</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7,000</u>	<u>\$ 281,484</u>	<u>\$ 378,484</u>

註：包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ALLEGION FU HSING LIMITED (簡稱「ALLEGION」)	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勞務支出(表列「推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 ALLEGION	<u>\$ 20,983</u>	<u>\$ 69,743</u>

關係企業提供勞務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係依雙方協商決定。

2.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ALLEGION	<u>\$ -</u>	<u>\$ 20,728</u>

上述其他應付款主要來自取得關係人提供勞務服務支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5,533	\$ 66,508
退職後福利	975	1,101
總計	<u>\$ 66,508</u>	<u>\$ 67,60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	\$ 377,257	\$ 107,194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	81,184	38,583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未完工程	477,764	-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存出保證金(表列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602	22,417	海關進口保證金
	<u>\$ 942,807</u>	<u>\$ 168,19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進口原料及設備	<u>\$ 30,649</u>	<u>\$ 8,935</u>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54,442</u>	<u>\$ 441,61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集團利用集團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資本。本集團之策略係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比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2,557,723	\$ 2,329,959
總資產	\$ 7,882,786	\$ 7,481,538
負債佔資產比	32%	31%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12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28	-
	<u>\$ 200,140</u>	<u>\$ -</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02,04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409,81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000
	<u>\$ -</u>	<u>\$ 427,81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01,955	\$ 2,036,2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991	-
應收票據	36,434	35,715
應收帳款	1,470,131	1,477,291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40,047	157,154
	<u>\$ 3,363,558</u>	<u>\$ 3,706,396</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12,970	\$ 262,160
應付帳款	1,035,036	954,64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56,646	591,24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78,484	97,000
	<u>\$ 2,083,136</u>	<u>\$ 1,905,050</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各相關部門按照核准之政策執行之。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 B. 由於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5,224	30.72	\$ 1,389,281
歐元:新台幣	291	35.20	10,243
美金:人民幣	37,434	6.87	1,149,972
人民幣:新台幣	71,730	4.47	320,633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59,095	30.72	1,827,3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321	30.72	562,821
美金:人民幣	3,631	6.87	111,544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337	29.76	\$ 2,242,029
歐元：新台幣	325	35.57	11,560
美金：人民幣	45,460	6.51	1,352,890
人民幣：新台幣	25,995	4.57	118,797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56,947	29.76	1,707,0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499	29.76	550,530
美金：人民幣	4,363	6.51	129,843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81,427 及(\$159,102)。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893	\$ -
歐元：新台幣	1%	102	-
美金：人民幣	1%	11,500	-
人民幣：新台幣	1%	3,206	-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18,27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5,628	-
美金：人民幣	1%	1,115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420	\$ -
歐元：新台幣	1%	116	-
美金：人民幣	1%	13,529	-
人民幣：新台幣	1%	1,188	-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17,07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5,505	-
美金：人民幣	1%	1,298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於從事權益工具投資時，已評估本集團所能承受之價格風險，並經適當授權控管，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0,001 及 \$0；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5,102 及 \$20,491。

利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減少 4 碼，將減少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現金流出分別為 \$3,785 及 \$970。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有關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的管理。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個別風險之限額係業務單位依內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本集團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方式，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建立之預期損失率，依未逾期者與逾期 30 天內分別為 0.01%與 0.1%，其餘逾期 31 天至 360 天內提列 25%~50%、逾期一年以上提列 100%；另，截至目前，本集團逾期 31 天以上之帳款餘額佔總額約 0.08%。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月1日_IAS 39	\$ 2,198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2,198
減損損失提列	955
沖銷	(2,067)
匯率影響數	1
12月31日餘額	\$ 1,087

民國 107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項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955。

- H.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12,970	\$ -	\$ -	\$ -
應付帳款	1,035,036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56,646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0,699	33,053	107,058	253,739
<u>衍生金融負債：無。</u>				

106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262,160	\$ -	\$ -	\$ -
應付帳款	954,64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91,241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9,515	17,276	50,285	25,517
<u>衍生金融負債：無。</u>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00,012	\$ -	\$ -	\$ 200,012
衍生工具	-	128	-	1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87,544	-	14,500	302,044
合計	<u>\$ 487,556</u>	<u>\$ 128</u>	<u>\$ 14,500</u>	<u>\$ 502,184</u>
負債：無。				

106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09,815	\$ -	\$ -	\$ 409,815
負債：無。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遠期外匯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定期進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及衡量。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權益證券，主係私募股權基金投資，並採用資產法進行評價。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E)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F)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如下：

	IAS 39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之影響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加項－權益工具：			
自備供出售(IAS 39)	\$ 409,815	\$ 409,815	\$ -
自以成本衡量(IAS 39)	18,000	18,000	37,4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變動總額	\$ 427,815	\$ 427,815	\$ 37,4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項－債務工具：			
自其他金融資產(IAS 39)	\$ 115,965	\$ 115,965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之變動總額	\$ 115,965	\$ 115,965	\$ -

(1) 於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分別計\$409,815 及\$18,000，因本集團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選擇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調增\$427,815；另調增保留盈餘\$37,480 及調減其他權益\$37,480。

(2) 於 IAS 39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投資計\$115,965，因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符合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條件，且本集團持有係為收取現金流量，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調增\$115,965。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說明如下：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115,965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3,386
評價調整	156,429
合計	\$ 409,815

A.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為\$9,477。

B.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5,480
累計減損	(37,480)
合計	<u>\$ 18,000</u>

A. 本集團持有之標的因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本集團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承諾之交易。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集團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方式，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有關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2)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30天內	\$ 67,268
31~60天	31
61~90天	723
91~180天	301
181~360天	136
361天以上	11
	<u>\$ 68,47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 3,364
減損損失	43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1,128)
外幣換算利益	(81)
12月31日	\$ 2,198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處於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為\$1,300。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收入認列

(1)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門鎖、電子鎖、關門器、天地鉸鏈、家用金屬製品及模具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2)勞務收入

本集團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2. 本集團若於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資訊

因應服務客戶、提升整體競爭力及達成國際化的目標，本集團除台灣外，亦陸續於大陸地區及美洲地區建立營運據點，以提供快速、高品質之服務。管理階層依據平時績效管理及複核與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分別為亞洲地區及美洲地區等兩個營運部門區域。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做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7 年 度		
	亞洲地區	美洲地區	合 計
外部客戶收入	\$ 8,145,282	\$ 158,176	\$ 8,303,458
內部部門收入	4,170,014	57,431	4,227,445
部門收入	\$ 12,315,296	\$ 215,607	\$ 12,530,903
應報導部門損益	\$ 810,875	\$ 15,334	\$ 826,209
損益部門包含：			
折舊及攤銷	\$ 165,891	\$ 2,873	\$ 168,764
	106 年 度		
	亞洲地區	美洲地區	合 計
外部客戶收入	\$ 7,977,133	\$ 29,268	\$ 8,006,401
內部部門收入	5,127,743	64,909	5,192,652
部門收入	\$ 13,104,876	\$ 94,177	\$ 13,199,053
應報導部門損益	\$ 788,772	\$ 19,592	\$ 808,364
損益部門包含：			
折舊及攤銷	\$ 166,148	\$ 2,856	\$ 169,004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

本期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826,209	\$ 808,364
股利收入	17,520	21,99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1,427	(159,102)
處分投資利益	777	1,7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利益	1,141	7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6,621	26,266
其他項目	41,581	38,60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 975,276	\$ 738,598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之外部客戶收入均來自門用金屬製品之業務。

(六)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洲	\$ 5,385,940	\$ 87,440	\$ 5,007,470	\$ 87,161
亞洲	2,042,157	2,773,373	2,065,299	2,195,280
其他地區	875,361	-	933,632	-
	<u>\$ 8,303,458</u>	<u>\$ 2,860,813</u>	<u>\$ 8,006,401</u>	<u>\$ 2,282,441</u>

地區別資訊中，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地區為分類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不含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並以資產所在地區為分類基礎。

(七) 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C公司	\$ 2,079,879	亞洲部門	\$ 2,124,614	亞洲部門
B公司	999,349	亞洲部門	1,107,965	亞洲部門
	<u>\$ 3,079,228</u>		<u>\$ 3,232,579</u>	

(以下空白)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 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U HSING AMERICAS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 15,088	\$ 15,088	\$ 10,561	2.50	註1(1)	\$ 135,110	-	\$ -	無	\$ -	\$ 135,110	\$ 1,038,803	註2
0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100,000	100,000	-	2.50	註1(2)	-	購置設備	-	無	-	347,298	519,402	註2
1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艾德克安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144,400	72,832	72,832	2.50	註1(2)	-	營運週轉	-	無	-	175,903	263,855	註3
2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FU HSING AMERICAS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15,088	15,088	10,561	2.50	註1(1)	19,760	-	-	無	-	19,760	185,338	註3
3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110,000	110,000	35,000	2.616	註1(1)	188,918	-	-	無	-	123,447	123,447	註3

註1：資金貸與性質代號：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其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金額。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

註3：依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資金貸與總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20%，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該公司與其交易之金額。

(2)資金貸與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10%。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50%。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之間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總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30%。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20%。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 比率	公允價值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07,450	\$ 200,012	註1	\$ 200,012	
	股票-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52,867	235,272	註1	235,272	
	股票-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2,000	52,272	註1	52,272	
	股票-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406	7,000	1.75	7,000	
	股票-成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000	6,500	8.33	6,500	
	股票-本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1,000	4.17	1,000	
	股票-勝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1,835	-	4.20	-	
	股票-金鉅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7,050	-	6.34	-	
	股票-欣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1,928	-	1.65	-	
	股票-資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	4.00	-	
	股票-MAP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53,941	-	5.47	-	
	股票-德芝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0,000	-	4.78	-	
	股票-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891	-	15.85	-	
	股票-Melten Connected Healthcare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1,111	-	1.94	-	

註1：持股比例未達5%，故不予揭露。

註2：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同一人。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台灣福興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日盛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49,544,129	\$ 731,000	49,544,129	\$ 731,287	\$ 731,000	\$ 287	-	\$ -
	受益憑證-台新 1699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7,201,903	906,000	52,394,453	706,155	706,000	155	14,807,450	200,000
	受益憑證-保德信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1,958,675	346,000	21,958,675	346,103	346,000	103	-	-
合興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日盛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42,618,574	629,000	42,618,574	629,135	629,000	135	-	-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		事實發生日	交易幣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公司	財產名稱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同興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	106年2月24日 (註1)	新台幣	\$ 498,145	\$ 472,849 (註2)	達茂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依市場行情	營運需求	無

註1：合約簽訂日。

註2：依工程進度估驗後，月結電匯付款。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佔總應收（付）		備註
					之比率					餘額	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 1,809,877	44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 381,612)	(54)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252,265	6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21,810)	(3)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U HSING AMERICAS INC.	子公司	(銷貨)	(135,110)	(2)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47,761	5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809,877)	(100)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381,612	100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970,422	100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381,675)	(100)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88,918	20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17,688)	(10)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興門控製品(常熟)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17,365	23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26,772)	(15)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88,918)	(68)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17,688	71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聯屬公司	(銷貨)	(1,970,422)	(93)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381,675	82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286,453	15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40,160)	(10)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286,453)	(18)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40,160	10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52,265)	(16)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21,810	6	
合興門控製品(常熟)有限公司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17,365)	(95)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26,772	85	
FU HSING AMERICAS INC.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35,110	99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47,761)	(98)	

註：依雙方約定辦理，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不同。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381,612	5.00	\$ -	-	\$ 303,505	\$ -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聯屬公司	381,675	5.09	-	-	303,503	-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茲彙列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並以註2之說明方式揭露，其相對方交易不再重複揭露。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1	進貨	\$ 252,285	依雙方約定辦理	3.04%
		"	"	勞務收入	20,676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5%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810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8%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032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7%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1	進貨	45,721	依雙方約定辦理	0.55%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1	進貨	1,809,877	依雙方約定辦理	21.80%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1,612	依雙方約定辦理	4.84%
		FU HSING AMERICAS INC.	1	銷貨	135,11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63%
		"	"	營業費用	37,671	依雙方約定辦理	0.45%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761	依雙方約定辦理	0.61%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含非流動)(資金貸與)	10,561	依雙方約定辦理	0.13%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488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2%
		漢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54,048	依雙方約定辦理	0.65%
		合興門控製品(常熟)有限公司	3	進貨	217,365	依雙方約定辦理	2.62%
1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772	依雙方約定辦理	0.34%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188,918	依雙方約定辦理	2.28%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688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2%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資金貸與)	35,000	依雙方約定辦理	0.44%
		"	"	勞務收入	10,765	依雙方約定辦理	0.13%
		艾德克安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	12,248	依雙方約定辦理	0.15%
2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3	銷貨	286,453	依雙方約定辦理	3.45%
		"	"	進貨	53,645	依雙方約定辦理	0.65%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160	依雙方約定辦理	0.5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147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8%
3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FU HSING AMERICAS INC.	3	營業費用	19,760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4%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含非流動)(資金貸與)	10,561	依雙方約定辦理	0.13%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3	進貨	1,970,422	依雙方約定辦理	23.73%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1,675	依雙方約定辦理	4.84%
4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艾德克安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資金貸與)	72,832	依雙方約定辦理	0.92%
		常熟福誠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22,980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8%
5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銳昇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25,698	依雙方約定辦理	0.31%

註1：母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三種，標示種類如下(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計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薩摩亞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741,744	741,744	23,704,000	100	922,972	122,133	123,130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538,240	538,240	1,560,000	100	700,231	59,326	61,086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五金製品加工業務	700,000	500,000	70,000,000	100	694,595	(4,736)	(4,736)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及銷售閥門器、防火門鎖與天地鉸鏈之相關產品	410,231	410,231	33,000,000	100	614,971	83,173	82,909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U HSING AMERICAS INC.	美國	門鎖及閥門器之相關產品配銷	11,263	11,263	300,000	100	114,409	10,908	7,897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銷售天地鉸鏈之相關產品	65,200	65,200	5,838	70	86,864	13,458	9,093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漢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銷售電子控制設備及電子保全防火器材監視系統之相關產品	128,000	128,000	4,216,179	51	78,350	25,676	13,095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LEGION FU HSING LTD.	香港	各類商品貿易業務	-	-	-	49	6,747	13,513	6,621	註1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RC TEK TECHNOLOGY LTD.	薩摩亞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320	320	10,000	100	224	(30)	(30)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銳昇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銷售天地鉸鏈之相關產品	14,000	14,000	756,000	70	21,197	5,385	-	註3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FORTUNE INDUSTRIAL LTD.	薩摩亞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6,698	6,698	204,000	51	9,848	437	-	註3

註1：未發行股票，不適用。

註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註3：業已併入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中，一併由本公司計算認列投資損益。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門鎖及其零件之製造及銷售	735,090	2	735,090	-	-	735,090	117,738	100	117,738	879,516	277,866	註2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金屬壓鑄製品及其表面處理 (電鍍、烤漆)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512,839	2	520,957	-	-	520,957	59,317	100	59,317	677,785	346,665	註2
合興門控製品(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開門器之相關產品	90,750	1	90,750	-	-	90,750	(1,451)	100	(1,451)	82,736	-	註2
常熟福誠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包裝材料及塑料製品之生產	13,133	2	6,698	-	-	6,698	468	51	239	9,821	-	註2
艾德克安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開門器及天地鉸鏈之 相關產品	107,746	3	-	-	-	-	(14,600)	100	(14,600)	(43,475)	-	註2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備註
			投資限額	投資金額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62,745	\$ 1,262,745	\$ 3,195,038		註3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0,750	90,750	370,342		註4

註1：投資方式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及FORTUNE INDUSTRIAL LTD.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係以本公司大陸被投資公司—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自有盈餘再轉投資該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資金。

註2：投資損益認列係依總台灣母公司簽證之會計師查核報告。

註3：係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以本公司合併淨額之60%計算限額。

註4：係依據投資公司淨值之60%計算限額。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勞務收入		應收(付)帳款		其他應收款		果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金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 1,855,598)	(45)	\$ 9,031	25	(\$ 381,612)	(54)	\$ 250	1	\$ -	-	\$ -	\$ -	-	\$ -	-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252,265)	(6)	20,676	58	(21,810)	(3)	21,032	58	-	-	-	-	-	-	-
合興門控製品(常熟)有限公司	(217,365)	(23)	576	5	(26,772)	(29)	-	-	-	-	-	-	-	-	-